

临沧市临翔区人民政府文件

临翔政发〔2023〕78号

临沧市临翔区人民政府关于公布第六批 区级文物保护单位的通知

各乡（镇、街道）人民政府（办事处），区直各办、局，各人民团体、企事业单位：

为进一步加强临翔区文物保护工作，发挥文物资源在传承和弘扬民族优秀传统文化，打造文化旅游名城中的重要作用，经区人民政府研究，决定将凤翔石洞寺确定为第六批次区级文物保护单位，现予以公布。

各乡（镇、街道）人民政府（办事处）、区直各单位，要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文物保护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文物保护法实施条例》等法律法规和党中央、国务院、省委、省政府、市委

、市政府关于加强文物保护利用的部署要求，认真贯彻落实“保护第一、加强管理、挖掘价值、有效利用、让文物活起来”的新时代文物工作方针，切实抓好全区文物保护、传承和利用工作，为推动全区经济社会高质量跨越式发展做出新贡献。

附件：凤翔石洞寺简介

临沧市临翔区人民政府

2023年8月21日

(此件公开发布)

凤翔石洞寺简介

凤翔石洞寺位于临翔区凤翔街道圈掌社区以南三公里处的飞来峰上，相传是土司避暑之地，石洞寺始建于清代，属人工雕凿的石窟。石窟建于半山腰，北端的石窟建在一块悬崖上，通向石洞的道路为依山开凿的石梯、石栈道，石梯的宽度为 50—80 厘米不等，坡度大约为 60 度，栈道边缘有曾经安装护栏的圆形石洞。凤翔石洞寺目前发现窟龛 22 个，佛首 1 个，瑞兽石刻 1 个，由于局部残缺不能准确辨认石刻图案。根据瓦当形状花纹初步推断凤翔石洞寺为清代以前开凿，是临沧市唯一的一处石窟，具有重要的历史价值。通过三普调查工作，2012 年认定凤翔石洞寺为临翔区尚未核定公布为文物保护单位的不可移动文物，2023 年 5 月区人民政府公布了保护范围及建设控制地带。

抄送：区委各部门，区人大办、政协办，区人武部，区法院、检察院。

临沧市临翔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3年8月21日印发
